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朱毋我

電話：02-2336-3566分機25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bv685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23072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申請公告、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申請計畫書各一份 (27373264_1123072021_1_ATTACH1.pdf、27373264_112307202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」申請公告及申請計畫書各1份，鼓勵各校教師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7月31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2102141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相關說明

(一)申請資格：

- 1、授課教師需取得中心所培訓相關課程之證書。
- 2、尚未完成培訓者可提出培訓構想計畫，且必須於報名截止前完成培訓並取得證書。例如預計參加亮點基地計畫的培訓、地方團辦理的活動師培訓、中心辦理的活動師培訓或奠基進教室共備營培訓或欲召集同年級（中年級或高年級）15人來申請研習活動的培訓，授課老師完成培訓後始可進行入班教學實作。

蘭州國中 1120804



OPAA1126005277

(二)申請時間：112年8月10日（星期四）至112年9月15日
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，截止前需完成掃描申請表及計畫書
上傳至計畫填報系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保留最終錄取名單的權利，如有任何異動或相關資訊，將公告於數學教育中心網站（<https://www.ime.ntnu.edu.tw/>），敬請隨時留意。

三、如有停辦情形或任何疑義，請提前來電或以電子郵件告知
承辦人員邱莉雅，電話：02-77496579電子信箱：

lia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